

山东的减租减息

山东省档案局 编
中共山东省委党史研究室

中共党史出版社



数据加载失败，请稍后重试！

山东的减租减息

山东省档案馆
中共山东省委党史研究室 编

中共党史出版社

1994年·北京

责任编辑：萧淮苏

(京)新登字071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山东的减租减息/山东省档案馆,中共山东省委党史研究室编。—北京:中共党史出版社,1994.8

ISBN 7-80023-776-1

I. 山… II. ①山… ②中… III. 抗日民族统一战线—减租减息—历史—山东 IV. K265.19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94)第05457号

山东的减租减息

山东省档案馆

中共山东省委党史研究室

编

出版发行：中共党史出版社

通讯处：北京1929信箱 邮编：100091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颐和园路35号

电话：(01)2581570 传真：(01)2581532

经 销：新华书店

印 刷：中共山东省委党史研究室印刷所

850×1168毫米32开

18印张460千字

1994年7月北京第1版

1994年7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000册

ISBN 7-80023-776-1/K·719

定 价：17.5元

ISBN 7-80023-776-1



9 787800 237768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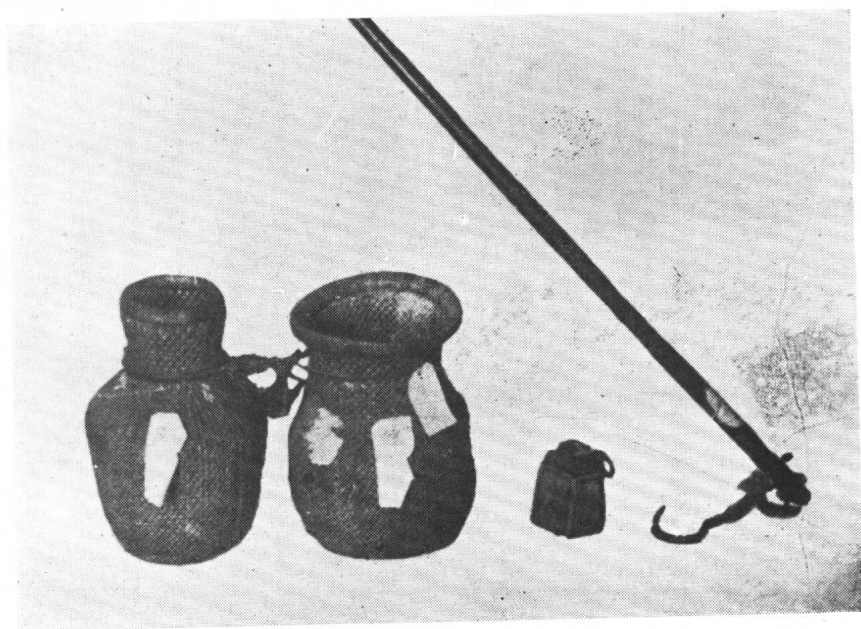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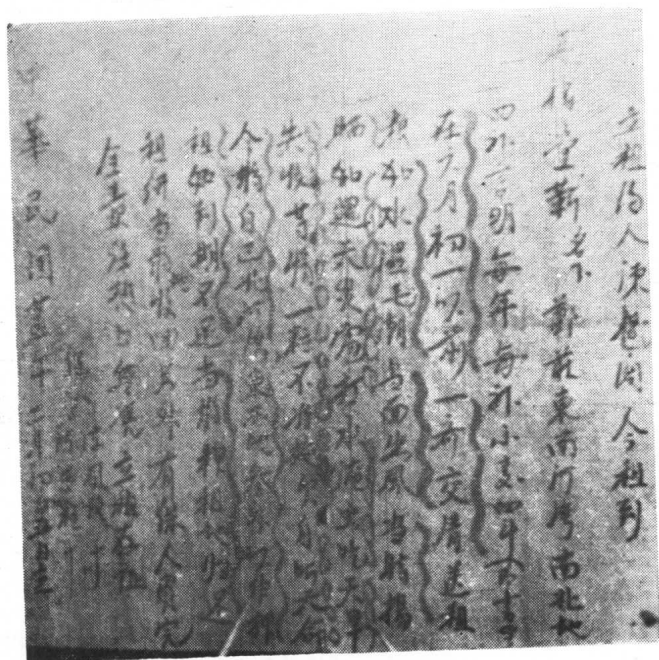
《山东的减租减息》

编审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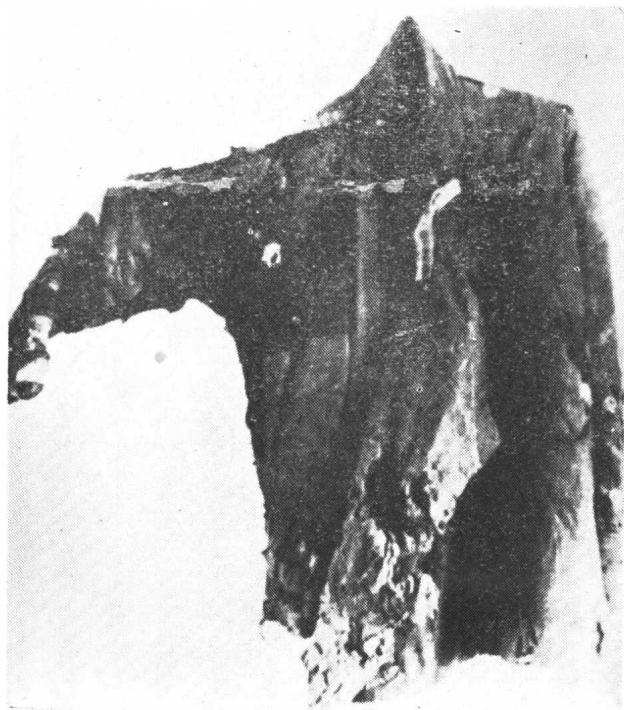
顾	问	高克亭	穆林
主	任	易炳炎	陈楷
副	主	刘金江	张志吾
委	员	时连泉	王启云 史为美

主	编	时连泉	王启云
副	编	辛俊岱	唐士文
编	辑	(以姓氏笔画为序)	
		于鹏	田同军 宁寿南
		龙湘萍	许元 刘晔
		朱瑞英	刘德利 肖夏
		张殿恒	郭玲 秦书玉

土地租佃契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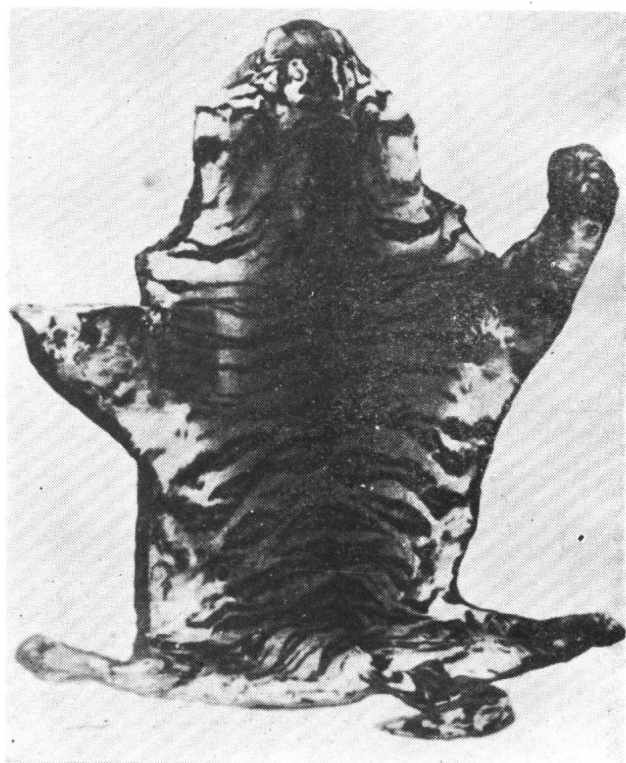


胶河县管姓地主收租草使用的大秤（百斤租草只秤25斤）及即墨县孙姓地主使用的收租大升和放粮小升（大小升相差15斤）



诸城佃户于周氏穿
了63年的一件上衣

徐州地主马同福的
虎皮褥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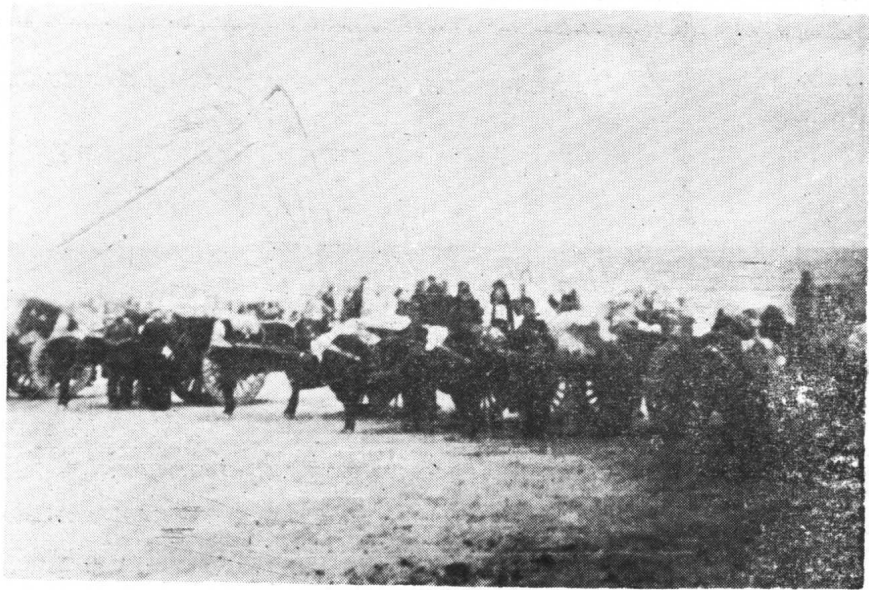
反奸诉苦大会会场



渤海区大生产运动中选出的劳动英雄



广饶农民王洪绪送三弟一子参加主力军



根据地人民拥军慰劳子弟兵

编辑说明

减租减息，是抗日战争时期我党在抗日根据地实行的一项重要政策。1937年七·七事变，抗日战争全面爆发，中华民族与日本帝国主义的矛盾上升为国内的主要矛盾。中国共产党代表全中国人民的根本利益，站在抗日斗争的最前线。为了团结和发动全民抗战，中共中央迅速作出决定，果断地停止了本党没收地主土地，消灭封建剥削的土地政策，而代之以减租减息的抗日民族统一战线土地政策。这一新土地政策的实施，得到了各抗日根据地广大农民群众和各阶层人民的热烈拥护，极大地调动了他们抗日和生产的积极性，从而支持了八年抗战，最终夺取了抗日战争的彻底胜利。山东是当时全国几个重要的抗日根据地之一。在山东抗日根据地（后称山东解放区）内，中共中央山东分局、中共华东中央局坚决贯彻执行党的减租减息政策，深入发动群众，开展减租减息和增加雇工工资的运动，使山东抗日根据地（解放区）不断发展壮大，成为抗日战争和解放战争的重要支柱。我们编辑出版《山东的减租减息》一书，目的是为了再现山东减租减息的这段历史，使人们进一步加深对党的抗日民族统一战线土地政策的了解，同时也为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新时期，继承和发扬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实现党的总任务、总目标，提供历史借鉴。

为了全面、系统、真实地反映山东减租减息的历史，我们将本书的内容分为四个部分：一是综述。该部分简明概括地叙述了抗战前山东农村的租佃和借贷状况，山东减租减息的实施过程，减租减息给山东抗日根据地（解放区）带来的深刻变化，以及山东减租减息的基本特点和经验。二是历史文献。该部分主要收录

了山东省及省辖各大行政区的党、政、群团组织作出的关于减租减息的决定、指示、条例、总结等文件，同时选收几份中共中央关于减租减息的重要文件。三是回忆录。该部分收录了六位曾亲身参加和领导过山东减租减息运动的老同志的回忆文章。四是大事记。该部分简要记述了从1937年至1946年5月期间，山东开展减租减息运动的大事要事。此外，还选收了有关减租减息的几幅历史照片。

历史文献是本书的主体内容。所选历史文献，除中央文件外，均照山东省档案馆馆藏原件刊录。为了方便阅读和集中反映主题，编者对所选历史文献作了如下技术处理：（1）对部分文件作了必要的删节。其中，个别语句删节者，用“……”标示；大段文字删节者，用“……………”标示；只选取文件一部分者，标题后加“（节录）”字样。（2）文件无标题者拟加了标题，无作者、无成文时间者进行了考订，并统一在题注中加以说明。（3）进行了文字校勘。增补了漏字，纠正了错别字，修正了衍文和颠倒字，并一律用“〔 〕”标示。直接增加或修正了部分标点。（4）作了必要的注释。除已作题注者外，凡其他需进行注释者，一律采用脚注的方法。

本书的编辑工作从1992年9月开始，历时近一年半时间。在本书的编辑过程中，得到了高克亭、穆林两位顾问，谢华、朱永顺、孙汉卿、蓝名述、张恺、李青等老同志的关心、支持、指导和帮助，在此谨表谢意。

由于编者水平所限，本书的缺点错误在所难免，欢迎读者指正。

编 者

1994年2月

目 录

综 述.....	(1)
----------	-------

历史文献

中共中央关于深入群众工作的决定

(一九三九年十一月一日) (27)

中共中央关于抗日根据地土地政策的决定

(一九四二年一月二十八日中央政治局通过)

..... (30)

附：中共中央关于抗日根据地土地

政策决定的附件

中共中央关于如何执行土地政策决定的指示

(一九四二年二月四日) (38)

中共中央政治局关于减租生产拥政爱民及宣传十大
政策的指示

(一九四三年十月一日) (42)

减租减息暂行条例

(一九四〇年十一月十一日通过公布施行) (46)

抗战第五年的山东十项建设运动 (节录)

(一九四一年七月四日)

.....中共中央山东分局 (48)

中共中央山东分局关于减租减息改善

雇工待遇开展群众运动的决定

(一九四二年五月四日) (52)

中共中央山东分局关于减租减息改善

雇工待遇工作的补充指示（一）	
（一九四二年五月四月）	（ 56 ）
山东省租佃暂行条例	
（一九二四年五月十五日山东省战工会公布施行）	
.....	（ 63 ）
山东省借贷暂行条例	
（一九四二年五月十五日山东省战工会公布施行）	
.....	（ 67 ）
山东省改善雇工待遇暂行办法	
（一九四二年五月十五日山东省战工会公布施行）	
.....	（ 70 ）
中共中央山东分局关于实行减租减息改善雇工待遇	
开展群众运动的补充指示（二）	
（一九四二年五月二十日）	（ 73 ）
山东省战时工作推行委员会关于减租减息	
增加工资工作的指示	
（一九四二年七月十六日）	（ 75 ）
鲁中区行政联合办事处关于减租减息	
增加工资工作总结（节录）	
（一九四二年）	（ 81 ）
中共中央山东分局关于一九四三年群众工作的指示	
（一九四三年三月二十日）	（ 95 ）
滨海区十个月群众工作总结（节录）	
（一九四三年三月）	朱 瑞（ 100 ）
中共中央山东分局关于一九四三年	
群众工作的补充指示	
（一九四三年七月十五日）	（ 127 ）
五年工作总结及今后任务（节录）	
（一九四三年八月十九日）	

.....中共中央山东分局	(132)
山东抗日民主政权工作三年来的总结	
与今后施政之中心方案 (节录)	
(一九四三年八月二十日)	黎 玉 (137)
中共中央山东分局为贯彻中央十月一日指示的决定	
(一九四三年十月十日)	(158)
六年来群众工作概括总结 (节录)	
(一九四三年十月)	黎 玉 (158)
目前究竟应该做什么	
(一九四三年十二月七日)	黎 玉 (179)
中共中央山东分局关于七八九十月群众工作补充指示	
(一九四四年七月)	(184)
山东省战时行政委员会关于查减工作的训令	
(一九四四年八月十日)	(194)
大店查减斗争总结 (节录)	
(一九四四年十一月五日)	中共莒南县委 (200)
山东省第二次行政会议土地组总结报告 (草案)	
(一九四四年十一月)	(256)
山东省战时行政委员会关于具体执行	
“八十训令”的决定	
(一九四四年十二月十一日)	(287)
查租工作总结	
(一九四四年)	中共鲁中区委 (293)
减租减息反恶霸发动群众问题	
(一九四五年一月七日)	黎 玉 (312)
山东省土地租佃条例	
(一九四五年二月十五日)	(313)
鲁南八个月群众运动总结及今后工作 (节录)	
(一九四五年五月十五日)	中共鲁南区委 (323)

渤海区一年来群众运动的总结 (节录)

- (一九四五年八月) 中共渤海区委 (347)
- 论群众路线与山东群众运动 (节录)
- (一九四五年九月) 黎 玉 (358)
- 山东省政府关于减租减息增资的布告
- (一九四五年十一月十三日) (415)
- 关于查减工作的报告
- (一九四五年) 胶东行署 (418)
- 中共华东中央局关于目前群众工作的指示
- (一九四六年四月八日) (437)
- 中共华东中央局关于目前山东群众工作的几项决定
- (一九四六年四月十六日) (443)
- 中共华东中央局关于全力开展减租减息及反奸诉苦运动的指示
- (一九四六年五月二日) (443)
- 减租减息政策在胶东之实施
- (一九四六年) 胶东行署 (446)
- 土地改革以前渤海区的群众运动概况
- (一九四六年) 中共渤海区委 (464)
- 山东土改前群众运动的概况
- (一九四七年七月) 中共华东中央局 (475)

回忆录

- 鲁中区减租减息运动的回忆 高克亭 (487)
- 鲁南区减租减息运动的回忆
- 穆 林 蓝名述 张 恺 (497)
- 胶东区减租减息运动的回忆 谢 华 (510)
- 渤海区减租减息运动的回忆 朱永顺 (523)
- 滨海区减租减息运动的回忆 孙汉卿 (531)

鲁南区费滕边实验县减租减息运动的回忆……李 青 (542)

大事记…………… (541)

综 述

在抗日战争时期，中国共产党为了从大局出发，团结一切抗日力量，建立、巩固和扩大抗日民族统一战线，夺取抗战的胜利，将土地革命战争时期没收地主土地的政策，改变为减租减息的政策。这项政策的提出和实施，得到了广大农民和各阶层人民的拥护，提高了他们抗日和生产的积极性，在政治上动摇了封建统治，在经济上削弱了封建剥削，团结了各方面的抗战力量。从而，使中国共产党坚持敌后抗战，推动抗日根据地各项事业的发展，最终打败了日本侵略者，取得了中国民族战争史上最彻底、最光辉、最伟大的胜利。

山东抗日根据地各级党组织和各级抗日民主政府坚决贯彻执行中共中央关于减租减息的政策，发动了广大农民群众，壮大了抗日力量，促进了抗日根据地的发展，为抗日战争的胜利作出了重大贡献。

一、抗日战争前山东农村的租佃和借贷状况

抗战前，在中国封建土地制度下，土地所有权越来越集中到地主特别是大地主手中，广大农民丧失土地，少地和无地的贫雇农大量增加，构成了中国农村基本的阶级状况。

山东的情况和全国大体相同。据统计，在鲁南平原地区（例如滕县），占人口总数5.12%的地主，却占有66%的土地，而占人口总数91.48%的贫雇农和中农，只占28%的土地；在山区（例如沂南县艾山区），抗战前地主占人口总数的3%，占有耕地总数的9.5%；富农占人口的12.4%，占有耕地39.5%；中农占人口